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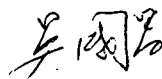
## 書面質詢

特區政府曾經在二零零九年公佈第一期輕軌系統的路線規劃，全長二十一公里，連接關閘、新口岸、南灣、媽閣，經大橋底層往離島，連接北安碼頭，預計在二零一四年投入運作。可是，輕軌系統的第一期竟陷於「預算無數，完工無期」，令市民十分失望，而整體交通環境不能藉輕軌投入運作扭轉劣勢，陷於長期困頓。現在特區政府表明在現屆任期內只落實輕軌氹仔線通車。市民批評僅落實輕軌氹仔線通車對整體交通困境無甚幫助，且憂慮又開一門長期虧本項目，長期耗用公帑。

為此，本人提出下列質詢：

- 1、 特區政府表明在現屆任期內落實輕軌氹仔線通車，現在政府可否公開說明預計氹仔路段的輕軌每年基本的營運成本，以及說明須怎樣的收費和客運量以維持輕軌營運？
- 2、 僅限於氹仔路段的輕軌是否肯定不可能有足夠的客運收入來應付營運開支？然則政府預計每年須補貼多少公帑以維持經營，以及將採什麼經營方式以期盡可能控制虧損？
- 3、 現屆政府對於何時擴展輕軌路線大幅增加客運量以扭轉輕軌初期極可能年年虧本的狀態，有否合理的時間規劃？抑或暫無規劃，只在任期內落實虧本的輕軌營運，一切待來屆的特區政府處理？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議員吳國昌



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六日